

安徽医科大学处室文件

教研字〔2022〕3号

关于开展2022年度 本科教学示范公开课活动的通知

各教学单位：

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进学校“课程思政”教学建设与改革，发挥优秀教师、优秀课程的示范引领作用，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现决定在本学期从校历第7周开始开展全校本科教学示范公开课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要求

1. 本科教学示范公开课活动以承担本科教学任务的各教学单位为组织单位。各学院要高度重视本科教学示范公开课活动，提升各学科专业“课程思政”建设质量，深入推进“课程思政”建设工作，要结合学科、专业、师资结构特点制订切实可行的活动计划，**各学院每学期组织本科教学示范公开课应不少于1场次。**

2. 示范公开课要深入挖掘、提炼课程中蕴含的育人内涵和承

载的思想政治教育功能，将“三观”教育有机融入专业课程教育中。在教学设计上要体现以学生为中心的设计理念，在教学内容上要突出新医科、新工科等“四新”建设要求、具备“两性一度”金课特征。示范公开课可以采用随堂或专场的形式，并需同步开启雨课堂线上教学。

3. 各学院要有计划地组织教师参加示范公开课观摩听课，鼓励教师跨学院、跨学科观摩听课。示范公开课的主讲教师、时间、地点、教学内容等具体安排由各学院自行拟定。各学院在示范公开课课后应组织教师开展听课心得的交流和研讨，做好示范公开课观摩活动总结。

4. 申报 2022 年度安徽医科大学“教学贡献新华奖”的教师本年度需开设 1 场示范公开课。

二、主讲教师条件

1. 主讲教师要求能为人师表，能践行现代教育教学理念和方式方法，教学效果优良，学生评价高，教书育人成效显著。主讲教师原则上应具有讲师以上职称，近三年内无教学事故及学术不端行为。

2. 符合以下条件的教师应优先推荐：“课程思政”示范课程负责人、一流课程负责人、各级教学名师、历年“教学贡献新华奖”获得者、各级精品课程主讲教师。

三、具体安排

1. 请各学院于 3 月 25 日前将填好的《安徽医科大学示范公开课安排推荐表》盖章后交至高教所。

2. 高教所汇总各学院推荐情况，每月最后一周公布下月示范公开课教学安排。

3. 各学院组织教师参加示范公开课观摩听课，并组织听课教师开展交流和研讨。

4. 学校组织人员参加各学院的示范公开课观摩考评。

5. 各学院每学期末将本学期本学院所有示范公开课教学活动总结报至高教所 302 室。

四、联系人：周润 邮箱：29870491@qq.com 电话：65161235

附件：安徽医科大学示范公开课安排推荐表

高等医学教育研究所

（教师教学能力发展中心、教学质量评估中心）

2022 年 3 月 11 日